

《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》

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拟对公司章程作出修订。本次《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》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具体内容如下:

修改前原文	拟修改为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326,000,097 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325,700,535 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,326,000,097 股,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,325,700,535 股,全部为普通股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 年 5 月 19 日